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 就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提供的支援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勞工及福利局在福利綱領下支援殘疾人士交通需要的措施。

就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提供的支援

2. 政府康復政策的一貫目標，是為殘疾人士提供合適的支援和所需的設施，協助他們發展所長，讓他們在平等機會下參與各項活動，全面融入社會。

3. 同時，政府亦特別照顧殘疾人士的基本交通需要，包括為一些不便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的人士提供復康巴士服務，並透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和傷殘津貼提供經濟援助，其中包括向合資格的殘疾人士每月發放交通補助金。有關復康巴士服務及交通補助金詳述於下段。

復康巴士服務

4. 政府在福利綱領下，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營運復康巴士，為有困難使用一般公共交通工具的殘疾人士，提供點對點的固定路線服務，以接載他們上班、上學和接受復康訓練等。復康巴士也提供電話預約服務，讓行動不便人士前往覆診或參與其他的社交活動。

5. 政府明白殘疾人士對復康巴士服務需求殷切，所以每年都會檢討服務需求，並因應需要，爭取額外撥款增加車輛。

6. 目前，復康巴士車隊共有 115 部巴士，提供 73 條固定路線、3 條接駁路線和電話預約服務。事實上，在過去 3 年，政府已為復康巴士車隊增添 20 輛新車。政府在 2010-11 年度將添購 4 輛新車，使復康巴士車隊的車輛數目增至 119 輛。新添置的復康巴士除可用作加強電話預約服務外，其中 3 輛亦會被調派行走固定路線，以照顧目前在輪候名單上的殘疾人士的服務需求。復康巴士車隊的載客量已由 2006 年的 59 萬人次增加至 2009 年的約 68 萬人次。隨着復康巴士車隊的擴展，預計在 2010 年復康巴士的載客量會增至超過 71 萬人次。

7. 除了增加復康巴士數目外，政府亦同步更換舊式設計的單臂升降台及車齡較高的復康巴士。這類單臂升降台的巴士在接載負荷較重而數量日漸增多的電動輪椅使用者時會有困難。在過去 3 年間，政府已更換了共 37 輛復康巴士，並已完成更換所有配備舊式升降台的復康巴士。在 2010-11 年度內，我們將會再更換 6 輛舊車，車隊的平均車齡亦會由 2006 年的 5.8 年下降至 4.7 年，進一步提升復康巴士的服務質素。

8. 除添購新車和更換舊車外，政府亦資助復康巴士的營運開支。在 2010-11 年度，政府提供約 3,875 萬元資助復康巴士的經常開支，此資助約為其營運開支的 80%。負責監督復康巴士服務運作的運輸署會繼續運用他們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就復康巴士車隊的車輛數目、行走路線和服務模式等運作安排，不時作出檢討，並提供各方面改善服務的建議，務求令復康巴士的服務水平得以持續提升。

交通補助金

9. 政府明白交通費用所帶來的負擔，會減少經濟能力較低的殘疾人士外出活動的空間和意欲，並認同為他們提供財政資助，有助促進他們融入社會。為此，政府自 2008 年 7 月起，在福利綱領下為 12 至 64 歲的傷殘津貼和殘疾程度達 100% 的綜援受助人提供交通補貼。提供補貼的目的是在現有照顧殘疾人士基本交通需要的措施以外，透過提供現金，補貼殘疾人士的交通費，鼓勵他們外出參與活動，全面融入社會。

10. 交通補助金的金額會因應每年社會保障援助物價指數的變動而調整，現時的金額為每月 210 元。在 2009-10 年度，有關開支為 2 億 7,500 萬元，受惠人數達 114 757 人。在 2010-11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2 億 9,300 萬元。

公共交通營辦商為殘疾人士提供車費優惠

11. 要建構一個共融的社會，是要跨界別協作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的環境，以協助他們融入社群。透過發放交通補助金，政府在協助殘疾人士融入社會方面，已向前踏出重要的一步。我們期望公共交通營辦商亦可因應其營運情況及社會經濟環境，盡可能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進一步履行他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共同推動建設一個共融的社會。

12.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由 2009 年 12 月 22 日起，已為 12 至 64 歲殘疾程度達 100% 的綜援計劃和傷殘津貼受助人提供車費優惠計劃。為配合計劃的推行，勞工及福利局已因應港鐵公司要求，就其優惠計劃的內容，對《殘疾歧視條例》附表 5 作出修訂，以確保其車費優惠計劃不會構成違反《殘疾歧視條例》。社會福利署亦在核實有關申請票價優惠人士的資料方面，作出全面協助。

13. 倘若有其他公共交通營辦商願意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並且需要政府就殘疾人士的數據和核實有關申請者的資料方面提供支援，我們樂意提供協助。

徵詢意見

14. 請委員閱悉這份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二零一零年六月